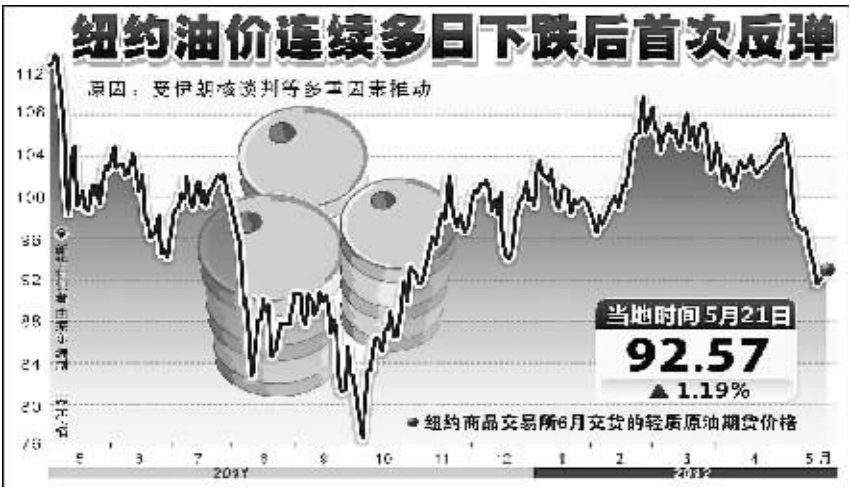




前4月我省金融机构不良贷款“双降”

资金净流出同比明显增加

本报海口5月22日讯（记者宋敏 通讯员吴鹤立）记者今天从人民银行海南分行获悉,4月末,全省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约4595亿元,比年初增加约85亿元。前4月,全省银行业金融机构整体经营情况良好,不良贷款的额度以及占总贷款的比例呈现“双降”,其中,不良贷款占比4月末比年初下降0.1个百分点。

数据表明,前4个月,海南各银行金融机构跨省资金累计净流出329.2亿元,同比多流出188.5亿元。其中4月份净流出131.1亿元,同比多流出150.9亿元。

保监会发布人身保险征求意见稿

拟禁止9类销售误导行为

本报讯（记者宋敏 彭青林）日前,中国保监会起草了《人身保险业务经营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下称《意见稿》）,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日期为6月10日。记者了解到,《意见稿》明令禁止了人身保险销售过程中的9类误导行为,同一销售人员被查实存在两次以上销售误导的,将被取消其营业资格。

据了解,《意见稿》包括分支机构和人员管理、条款和费率管理、销售管理、业务管理、客户服务管理及团体保险特别规定等10个方面共98条内容,对人身保险业务进行了全面规范。其中,保护消费者利益的特色尤为突出。

在接受海南日报记者采访时,保监会海南监管局人身险处处长万声宇说,一些

沪指大涨1.07% 深成指重返万点

昨日市况

本报讯 受隔夜美股收盘大涨影响,5月22日两市股指双双跳空高开,并且成功站稳5日均线。沪指早盘小幅冲高至2367点后承压回落,在水泥建材、医药器械护盘下,持续震荡整理,涨幅有所收窄。深成指开盘即收复万点,一度冲高至十日线受压回落,维持横盘整理。午盘后,沪指短暂整理后再度发力上攻,创出当日新高。深成指成功站上30日均线并创日内新高。两市交易量与前一日本持平。

截至收盘,沪指报2373.31点,上涨25.01点,涨幅1.07%,成交753.75亿元;深

沪指继续弱势震荡的概率较大

不建议投资者盲目追涨

后市展望

本报讯 广州万隆认为,从分时图来看,周二两市整体走势为高开震荡走高,沪指逼近10日均线,深指一阳穿三线。盘面显示,两市上涨个股数量不断增加,接近普涨局面,接下来技术面重点关注量能能否放出来,同时5日均线不能再有效失守,否则短线股指转强就较困难;基本面,由于近期温总理强调了保增长,而保增长自然离不开政策的支持,所以,国内基本面利好出台的概率大于利空出台的概率,无需担忧,倒是欧洲方

汇丰银行“错在自己”让人称道

陈岚桦

英国汉普郡利明顿附近的富裕小镇Milford,汇丰银行在当地的一台ATM机发生故障,吐出双倍现金。当天共计有200多名顾客取走现金。事后汇丰银行称错在自己,顾客不必为银行工作失误负责,不用归还多余的钱。(5月21日《大河报》)

如果这事发生在国内银行,那么国内银行一定会千方百计追回款项,并有可能追究顾客的法律責任。近年我国发生的“许霆案”就是这种现象的典型表现。许霆正是因为由于ATM机发生故障多取了17.5万元,被法院判定为盗窃罪,一审被判处以无期徒刑,在国内媒体的强烈呼吁后二审才被改判有期徒刑5年。为何同样的问题导致截然不同的结局?

笔者认为,比起英国银行的大度,国内的银行对顾客在ATM机上多取款需要加强自省意识。因为毕竟是银行系统的漏洞给顾客提供了犯错的机会。如果一味推卸自己的责任而像“许霆案”中那样起诉顾客,只能是透露出一种“店大欺客”式的蛮霸。就像网络段子里所说的“ATM机出现故障少给钱——用户负责;ATM机出现故

国家补贴5400万元,带动海南农民投入50亿元

橡胶良种补贴引导农民种“绿色银行”

一版纵深

2011年,海南农民种植橡胶377万亩。而2005年,海南农民种植橡胶仅201万亩。短短6年,海南农民种植橡胶增加176万亩。迅速增长的背后,中央财政天然橡胶良种补贴是重要原因。

良种橡胶收获快产量高

李朝珍是儋州市和庆镇橡胶种植户,共种植33亩橡胶。今天,他利用国家良种补贴政策2006年种的2亩橡胶开割,胶水比他预想的还要多。

“没想到,2006年种植橡胶今年就能够开割,而且胶水还这么多!”李朝珍说,1996年,他种植17亩橡胶,直到2004年才开割,现在虽然进入旺产期,但单株年产干胶只有5公斤;而刚开割的良种橡胶,从目前长势看,明后天进入旺产期,单株年产干胶有望达到7公斤。

海南农民种植橡胶,由于种苗品性不好,以前一般要生长8年才能开割。从2006年开始,国家实施天然橡胶良种补贴政策,引导农民种植良种良苗,农民普遍种上良种橡胶,现在一般6年就能够开割。

省农业厅南亚办主任蒙儒儒说,橡胶种苗非常重要,与传统品种相比,近几年推广的良种,收获期提前2年,单株产量增加30%多,收获年限延长5年。

“预调微调”给楼市传递哪些信号?

当前,从国内经济形势来看,稳增长的问题变得突出起来。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如何体现“预调微调”要求?怎样将市场调控与扩大内需有机结合起来?带着这些问题,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走访了有关部门及权威人士。

宏观调控“不放松” 微观措施“有差别”

中国房地产研究会副会长顾云昌对记者说,房地产市场受两方面政策影响,一是宏观经济政策,二是房地产调控政策本身。“预调微调”并不等于楼市的宏观调控放松,“稳定增长”意味着,在一段时间内不会再出调控新政策。

与此同时,调控政策不宜“一刀切”,应该“区别用力”。专家指出,房地产领域存在政策微调空间,比如在遏制炒房需求的同时,应该确保刚性需求;在实施稳健货币政策的同时,应该满足保障房建设的融资需求等。“降房价与稳增长并不矛盾,适时微调有利于房地产调控效果深化。”国家信息中心经济预测部主任范剑平说。

根据中央有关“实施差别化住房信贷、税收政策和限购政策”指示精神,业内人士认为,商业银行可以考虑对中低收入购房者实施优惠利率,同时国家方面对这部分购房者予以贴息,以此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一方面坚持“限购” 一方面满足“刚需”

经济界人士指出,在房价稳中有落过程中,商品住宅销售和开发两头持续遇冷现象值得关注。

统计数据显示,1到4月,我国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下降13.4%,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14.9%。一些热点城市3月份出现成交回暖,但4月又出现下滑迹象。随着传统促销“窗口期”的逐渐关闭,今年上半年楼市估计“难有起色”。

投资方面,今年前四个月,全国房地

惩治内幕交易犯罪 维护资本市场秩序

——最高法院有关负责人就首部证券期货犯罪司法解释答记者问

最高人民法院22日对外发布了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这部总共11条的司法解释,是“两高”针对证券、期货犯罪出台的的第一部司法解释,将于2012年6月1日正式施行。

最高人民法院刑二庭庭长裴显鼎、最高人民法院新闻发言人孙军工就司法解释中规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员、非法获取内幕信息人员,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定罪处罚标准等问题,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社会危害大 查处难度大

问:法院审理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犯罪案件情况怎样?呈现哪些趋势?

答:近年来,我国证券、期货市场中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犯罪案件呈逐年增多态势。通过对近5年来司法机关查处的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犯罪案件进行分析,呈现出以下特征:

一是社会危害大。证券、期货犯罪涉案金额大,社会影响面广,涉及投资者众多,严重危及资本市场运行安全和经济社会秩序。

二是专业性强。资本市场关系复杂,技术手段先进,涉及证券、期货、法律、会计、计算机和网络通信技术等诸多领域,犯罪分子往往具有较深的专业背景,熟悉资本市场运

行规则和信息技术手段。

三是查处难度大。证券、期货交易具有无纸化、信息化等特点,犯罪分子往往利用互联网、3G通信等先进技术传递信息和互动,加大了事后取证的难度,导致实践中查办的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犯罪案件数量与实发案件数量相差较远。

明确划定“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

问:证券、期货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是如何规定的?

答:司法解释明确了三类非法获取内幕信息的人员:一是利用窃取、骗取、套取、窃听、利诱、刺探或者私下交易等非手段获取内幕信息的人员;二是具有特殊身份,即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近亲属或者其他与其关系密切的人员;三是在内幕信息敏感期内与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联络、接触的人员。

对于后两类人员,只要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或者泄露内幕信息导致他人从事与内幕信息有关的证券、期货交易,相关交易行为被认定为明显异常,且无正当理由或者正当信息来源的,就应当认定为非法获取内幕信息人员。

规定“不属于从事内幕交易”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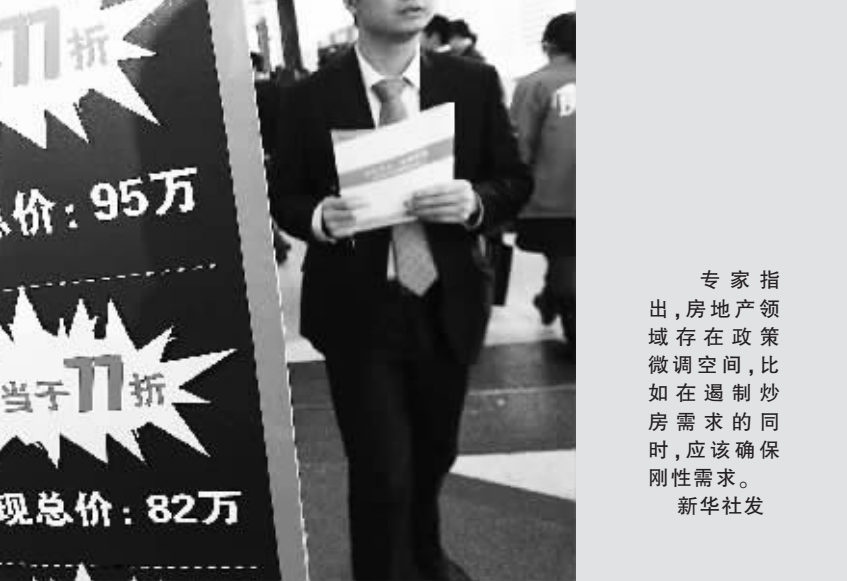
问:司法解释中为何规定了“不属于从事内幕交易”情形?

答:为保障被告人的抗辩权,防止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罪的适用对象被不当扩大,司法解释借鉴了成熟资本市场国家和地区的做法,规定了不属于从事与内幕信息有关的证券、期货交易的情形:一是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共同持有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收购该上市公司股份;二是按照事先订立的书面合同、指令、计划从事相关证券、期货交易的;三是依据已被他人披露的信息而交易的;四是交易具有其他正当理由或者正当信息来源的。

问: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罪如何认定情节严重?

答:司法解释从犯罪数额和犯罪情节两个方面对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罪的情节严重认定标准作了规定。具有以下情形之一,应当认定情节严重:证券交易成交额在五十万元以上;期货交易占用保证金数额在三十万元以上;获利或者避免损失数额在十五万元以上;内幕交易或泄露内幕信息三次以上;具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记者 杨维汉 崔清新 (据新华社北京5月22日电)



副院长杨红旭说:“由刚需构成的房地产市场就是实体经济,应该通过制度安排让银行资金支持这部分购房需求。”

尽快增加保障房、普通住房供给

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最大的混凝土预制方桩生产企业,近年来不断加大保障房市场的产品份额。“今年一季度,公司用于商品房开发的方桩销售下降超过三成,但用于各类保障房建设的方桩销售相应增加,以至于公司整体业绩好于行业水平。”中技桩业董事长颜静刚说。

这只是保障房“稳增长”的一个缩影。去年上海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9.6%,其中保障性住房占住宅开发投资的34.3%,占整个房地产开发投资的22.1%。

据新华社上海5月22日电)

维护资本市场秩序

——最高法院有关负责人就首部证券期货犯罪司法解释答记者问

位、监督地位或者职业地位,或者作为雇员、专业顾问履行职务,能够接触或者获得内幕信息的人员。”

3类人属于“非法获取内幕信息人员”

问:对于“非法获取内幕信息人员”,司法解释是如何规定的?

答:司法解释规定了三类非法获取内幕信息的人员:一是利用窃取、骗取、套取、窃听、利诱、刺探或者私下交易等非手段获取内幕信息的人员;二是具有特殊身份,即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近亲属或者其他与其关系密切的人员;三是在内幕信息敏感期内与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联络、接触的人员。

对于后两类人员,只要从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从事,或者泄露内幕信息导致他人从事与内幕信息有关的证券、期货交易,相关交易行为被认定为明显异常,且无正当理由或者正当信息来源的,就应当认定为非法获取内幕信息人员。

规定“不属于从事内幕交易”情形

问:司法解释中为何规定了“不属于从事内幕交易”情形?

答:为保障被告人的抗辩权,防止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罪的适用对象被不当扩大,司法解释借鉴了成熟资本市场国家和地区的做法,规定了不属于从事与内幕信息有关的证券、期货交易的情形:一是持有或者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他人共同持有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收购该上市公司股份;二是按照事先订立的书面合同、指令、计划从事相关证券、期货交易的;三是依据已被他人披露的信息而交易的;四是交易具有其他正当理由或者正当信息来源的。

问: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罪如何认定情节严重?

答:司法解释从犯罪数额和犯罪情节两个方面对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罪的情节严重认定标准作了规定。具有以下情形之一,应当认定情节严重:证券交易成交额在五十万元以上;期货交易占用保证金数额在三十万元以上;获利或者避免损失数额在十五万元以上;内幕交易或泄露内幕信息三次以上;具有其他严重情节的。

记者 杨维汉 崔清新 (据新华社北京5月22日电)